

方城县自然资源局文件

方自然资字〔2023〕5号

签发人：杨猛

办理结果：B

方城县自然资源局 对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第97号建议的 答 复

史建朝、马淼、白廷娜、扈富强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矿产资源合理开发利用的建议”收悉。
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全县矿产资源总体概况

全县共发现34个矿种，探明储量矿种16种，主要矿产有金红石、金矿、铅锌矿、滑石矿、萤石矿。已查明资源储

量的矿产地 27 处，其中大型 3 处，中型 2 处，小型 22 处。累计查明主要矿产金红石矿物量 177.72 万吨，铅金属量 10.95 万吨，锌金属量 5.75 万吨，金矿金属量 10.56 吨，萤石保有矿物量 559.71 万吨，花岗岩矿石量 154.4 万立方米。近几年来，省财政加大对战略性萤石矿产勘查投资，萤石保有储量有加大幅度的提高，新发现萤石矿区 3 个。截至目前，全县具有 11 个萤石采矿权，其中有 8 个被省自然资源厅批准进行深部探矿，全县萤石矿储量还会有大幅度的增加。

全县矿产资源特点是：主要以非金属矿为主。富矿少、贫矿多，大矿少、小矿（矿点）多。特别是非金属矿，地质勘查工作程度较低。

二、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现状

全县现有采矿权 38 个，其中露天开采采矿权 15 个，地下开采采矿权 23 个，现开发利用矿种 11 种，分别是萤石矿 11 个、饰面花岗岩矿 7 个、铅锌矿 6 个、金矿 5 个、铁矿 2 个、建筑用大理岩矿 2 个、透辉石、长石、建筑用砂、板岩、水泥用大理岩各 1 个。近几年来，受疫情和市场的双重影响，三分之二矿山企业处于停产状态，据 2022 年度统计，全县矿石产量分别是：铁矿 50.73 万吨、长石 220.72 万吨、建筑用砂 49.77 万吨、饰面花岗岩 61.80 万吨、建筑用大理岩 237.28 万吨、水泥大理岩 27.79 万吨。几年来，全县认真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发展，大力推进绿色矿山建设，通过省级

绿色矿山评估验收矿山 8 个，为全县矿山企业绿色发展树立了标杆。

全县矿产资源相对比较丰富，但在开发利用过程中存在一些问题，主要有：一是矿产资源本身存在缺陷。如金红石矿产，存在着颗粒细，难以分选，选矿回收率低等难以解决的问题，造成目前无法利用。二是原设置的建筑石料类、饰面石材类矿产由于受当时设立时开采技术、加工能力、资金能力的限制、总的储量规模和开采规模均较小，多数为小型矿山，难以发挥规模效益，落实矿山企业“边开采、边修复”没有充足资金保障。三是有些矿山企业，特别是金属矿产，如金矿、铅锌矿等、自身经济实力有限，多数处于停产状态，发展步履维艰。总之，全县资源禀赋与矿业经济的发展不相适应，没有发挥出应有的经济效益。

三、全县矿业秩序现状

近几年来，县委、县政府对全县矿业秩序、矿山生态环境治理十分重视，2021 年 5 月，开展了全域治理行动，由县处级领导带队，向每个乡镇派驻治理队伍，对全县所有的开采点、加工点进行拉网式排查，对违法开采点全部进行了取缔，对无采矿权的加工点强制拆除 110 余家，对采矿点进行了全面的生态修复治理，有效遏制了非法采矿行为，推动了全县矿山企业的生态修复工作。县自然资源局立足自身职能，加强矿产资源开发的日常监管，对违法违规开采实行“零

容忍”，加强巡查和执法，全域治理后，未发现有无证违法采矿行为。全县矿业秩序持续稳定向好。

四、矿业发展的措施

1、小规模矿山逐步退出

现行矿业政策规定“上大关小”，建筑石料类、饰面石材类矿产不设小型矿山，建筑石料类矿产储量必须达到1000万立方米以上、年开采规模必须达到100万吨以上，饰面石材类储量必须达到200万立方米以上，年开采规模必须达到10万立方米以上。小型建筑石料类矿山必须关闭，2021年10月，县自然资源局提请县政府关闭2个建筑石料类矿山。目前，全县建筑砂石类矿山规模均属于中型以上矿山，剩余建筑石料类矿山，不增加储量、不扩大矿区范围，待原矿区范围内资源采完后，予以退出。规模较小问题逐步予以解决。

2、规划引领，促进全县矿业绿色发展

《方城县矿产资源规划（2021--2025年）》已编制完成，采矿权区块设置按照绿色发展、规模发展的理念予规划设置。一是尽量不破坏新的山体，尽量利用过去废弃矿山，整合周边资源，重新规划新的采矿权开采区块，强调修复式开发；二是利用地形地貌，规划进行山体整体开发，防止出现沿山脊线圈定矿区范围，便于后续的生态修复；三是规划的矿区储量较大，便于实施规模开发，提高矿山企业经济效益，改变“五低一小”现状。

县委、县政府对矿业绿色发展也十分重视，已与河南省自然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南阳交投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。下一步全县新设采矿权的开发以资金雄厚、技术实力强的国有企业为主，初步设想，设立大型建筑石料、饰面石材矿山、建设绿色石材产业园、研发中心、产品交易中心等，以保生态的前提下，促发展，走绿色发展、规模发展之路。



联系单位：方城县自然资源局矿产开发股

联系人：邢志远

电话：13937774737

抄送：县委县政府督查局

方城县自然资源局办公室

2023年7月10日印发